

全国遥感技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2012 年工作计划

全国遥感技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以下简称遥感标委会）朝气蓬勃，在积累中不断成长，已基本形成了稳定的发展模式。2012 年将在上一年度工作的基础上，紧密结合国家需求，进一步落实“十二五”工作部署，切实做好遥感技术标准制修订项目的审查、推荐和协调工作；同时，积极配合完成国标委下达的各项工作任务，并争取在自身能力建设方面有所突破，推动遥感标委会持续、健康、稳步发展。

1. 标准制修订工作

标准制修订是标委会基本工作职能之一，也是定量化评估工作成效的最直观的体现。遥感标委会自成立以来，通过发展并落实标准研究与制定互动机制等创新性工作思路，标准制修订工作得到较大推进。继 2010 年标准制修订工作有了零的突破以来，2011 年遥感标委会归口拟立项国家标准项目又有四成功立项。2012 年秘书处将继续积极开展遥感技术国家标准制修订工作，进一步扩大标准征集面，通过吸纳更多机构的参与，提高标准质量与水平；同时，重视标准计划项目的管理工作，细化标准项目阶段管理制度，本着对社会负责的态度，严把标准质量关。

（1）组织 2012 年国家标准项目立项申报工作

标准立项工作贯穿全年，是标委会工作的重点所在。2012 年遥感

标委会将根据国标委发布的国家标准项目立项指南，结合我标委会“十二五”工作部署，面向遥感技术领域企业、科研院所、高校、政府部门等，及时组织拟立项国家标准项目征集工作，征集面将较去年有所扩大。同时，继续跟踪已征集但还未上报的国家标准拟立项项目（见表 1），及时组织委员对准备好的项目进行评审，并做好拟立项标准项目上报推荐工作。从 2011 年国标委国家标准项目立项组织来看，目前采取的是随有随报、分批审议的方式，2011 年分三批征集发布了国家标准计划。我标委会也将按照分批报送的方式，组织做好 2012 年国家标准立项工作。

表 1 2012 年跟踪的拟立项国家标准项目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性质	提交单位	状态
1	基于地形图标准分幅遥感影像产品规范草案	推荐	中科院对地观测中心	上报未获批
2	基于行政区划分幅遥感影像产品规范	推荐	中科院对地观测中心	上报未获批
3	遥感卫星数据模型和要素编目规范	推荐	中科院遥感所	已准备好建议书及草案，待审议
4	遥感卫星数据格式标准	推荐	中科院遥感所	已准备好建议书及草案，待审议
5	遥感卫星快视数据格式	推荐	中科院对地观测中心	已准备好建议书及草案，待审议
6	光学浅水海草底质类型卫星遥感反演	推荐	中科院南海海洋所	已准备好建议书及草案，待审议
7	高分辨率推扫式国产卫星遥感影像产品分级与制作流程规范	推荐	武汉大学	暂缓提交
8	地物波谱和配套参数测量技术规范	推荐	北京师范大学	暂缓提交
9	遥感实验仪器设备、实验室、试验场技术规程	推荐	北京师范大学	暂缓提交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性质	提交单位	状态
10	遥感影像标准景产品内容与格式标准	推荐	资源卫星中心	已按专家意见修改,待审议
11	陆地观测卫星地面处理系统术语	推荐	资源卫星中心	修改稿未返回
12	陆地观测卫星地面数据处理系统建设和运行标准	推荐	资源卫星中心	修改稿未返回
13	陆地观测卫星地面数据与信息安全要求	推荐	资源卫星中心	修改稿未返回
14	陆地观测卫星数据产品质量导则	推荐	资源卫星中心	修改稿未返回
15	陆地观测卫星数据传输、交换与接口模式要求	推荐	资源卫星中心	修改稿未返回
16	陆地观测卫星数据地面处理系统技术文档标准	推荐	资源卫星中心	修改稿未返回
17	陆地观测卫星数据量化产品真实性检验规程	推荐	资源卫星中心	修改稿未返回
18	陆地观测卫星系统数据产品与信息管理技术要求	推荐	资源卫星中心	修改稿未返回
19	陆地观测卫星系统用户服务要求	推荐	资源卫星中心	修改稿未返回
20	陆地观测卫星在轨辐射和几何定标规程	推荐	资源卫星中心	修改稿未返回
21	陆地观测卫星在轨图像质量跟踪测试与评价指南	推荐	资源卫星中心	修改稿未返回
22	遥感卫星应急空间数据标准	推荐	中科院对地观测中心	需进一步完善后提交
23	洪涝灾害监测遥感数据处理及产品技术规范	推荐	中国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水利部遥感技术应用中心)	需进一步完善后提交
24	旱灾监测遥感数据处理及产品技术规范	推荐	中国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水利部遥感技术应用中心)	需进一步完善后提交

(2) 标准计划项目管理

标准计划项目管理是一项非常重要的工作,必须给予高度重视。

目前,我标委会归口的标准计划项目有5项,其中2010年立项的国家

标准 1 项，为武汉大学、国家气象卫星中心、中国科学院遥感应用研究所共同负责起草的《卫星遥感影像植被指数产品规范》，项目完成时限 2012 年。该项目已完成了征求意见稿及编制说明，2012 年将进入征求意见稿及送审阶段，秘书处将按照项目进度组织召开标准审查会及送审工作。

2011 年归口我标委会的国家标准计划项目有 4 项，分别为中国科学院长春光学精密机械与物理研究所负责起草的《高光谱遥感仪器实验室光谱定标》，项目完成时限 2012 年；中国科学院长春光学精密机械与物理研究所负责起草的《星载大视场多光谱遥感相机试验方法》，项目完成时限 2013 年；中国科学院对地观测与数字地球科学中心负责起草的《遥感卫星原始数据记录与交换格式接口标准》，项目完成时限 2012 年；由煤航（集团）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负责起草，中国科学院电子学研究所、中国科学院卫星对地观测中心与数字地球科学中心、民政部国家减灾中心、上海大学等共同负责起草的《机载 INSAR 系统测制 1:10 000 1:50 000 3D 产品技术规程》，项目完成时限 2012 年。秘书处将按照项目进度计划密切关注项目执行情况，并适时组织标准审查及报送工作。

2. 遥感技术标准体系研究

遥感技术标准体系是遥感技术标准化的核心，是开展遥感技术标准工作的指导性技术文件，对于指导遥感技术标准建立及标准化工作有序开展，不仅是非常必要的，而且是十分紧要的。我标委会将承担质检公益性行业科研专项标准化项目“遥感技术标准体系和载人空

间站空间科学与应用重要标准研究”，开展遥感技术标准体系研究，综合考虑遥感技术全链路过程，建立我国遥感技术标准体系框架和体系表，发展形成一些基础的、重要的国家标准，为我国遥感技术标准研究和建立工作的有序开展奠定基础。同时，为我标委会标准制修订工作提供技术支持，更好地做好标准归口协调工作，推进遥感技术国家标准的全面系统化发展。遥感技术标准体系研究是我标委会 2012 年的工作重点，我标委会将以质检公益性行业科研专项标准化项目为契机，在国内外现状调研的基础上，界定遥感技术范畴，建立遥感技术分类体系，明确标准体系建设和各项标准的重点内容，制定遥感技术基本术语、遥感技术范畴与分类体系、遥感数据产品真实性检验及光学载荷评价指标体系标准规范编写大纲，为搭建遥感技术标准体系、编制相关技术标准奠定理论和技术基础。

另外，加强与国军标管理机构联系，积极调研军方标准化建设需求与现状，在体系建设中充分整合军民资源，在顶层设计上促成军民标准化资源的共用共享。

3. 运行管理机制建设

为推动遥感标委会持续稳定发展，在组织开展遥感技术国家标准制修订工作的同时，必须加强标委会自身管理运行机制建设，以促进产学研有效结合，激发机构活力，更好地推动遥感技术标准化工作的开展。秘书处将在明确工作章程与管理制度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标准研究与制定互动机制，探索遥感技术标准协调推进机制，保证遥感标准研究质量，提高遥感标准研究水平，加快遥感技术标准化建设步伐。

(1) 深化标准研究与制修订互动机制

遥感标委会将继续与科技部遥感中心合作，做好地球观测与导航技术领域国家 863 计划项目中标准/规范的管理，推进标准研究与制修订互动机制，完善并细化工作内容。一方面，对在研项目中的标准/规范进行登记、审查，促进标准成果水平的提高；另一方面，积极组织委员参与“十二五”国家 863 计划项目立项评审工作，从立项开始严把质量关，对标准/规范进行筛查，推动有价值标准研究项目的立项。

另外，遥感标委会还将积极争取与发改委等部门建立紧密合作关系，将标准研究与科研项目紧密结合，促进遥感技术标准化工作的持续全面开展。

(2) 建立健全运行管理体制

为了保证标准编制工作的顺利实施，遥感标委会秘书处将开展标准制修订全过程管理模式研究，从全局出发建立系统优化的管理程序，推动国家标准计划项目各阶段规范化管理；同时，还将在广泛征询委员意见的基础上，确立专题研究组，负责指导秘书处做好各专题方向的标准计划项目跟踪管理，及时、有针对性地对标准编写工作做出指导。另外，遥感标委会还将坚持通报制度，不定期向委员通报工作情况，增进秘书处与委员、委员与委员之间的联系与沟通，随时听取委员的建议和意见。

(3) 协调工作领域范畴

鉴于国家标准项目立项工程中归口问题频发，我遥感标委会将积极推动国标委将交流沟通平台建设，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通过多种渠道积极与兄弟机构间进行沟通与协调；同时，考虑以联名函等方式向国标委积极争取，促成问题的有效解决。

4. 培训与交流

秘书处将派相关工作人员参加国标委举办的标准化知识培训班，加强自身能力建设，提高工作人员从事标准化工作的素养；同时，密切关注标准化领域发展动向，积极参加标准化相关会议、论坛，交流标准化工作经验。另外，还将通过培训、派发学习材料等方式，加强标委会委员及秘书处工作人员标准化专业知识技能，以便为标准编制组提供更好地技术咨询与指导。考虑到标准编写组/起草组对标准编写知识的需求，遥感标委会 2012 年将争取组织或联合组织一期标准化知识培训班，使遥感技术领域从业者了解国家标准申报、编写知识，具备基本的编写能力，激发其参与标准化工作的积极性。

5. 继续配合做好国标委安排的各项工

及时完成日常文件处理，积极参与国标委组织的活动，配合做好国标委安排的各项工